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预算代码：402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为河北省公安厅的派出机构，受河北省公安厅和雄安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双重管理，以省公安厅管理为主，日常管理工作由新区负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秩序的情况，分析形势，研究提出并实施对策措施；预防、制止和侦查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负责恐怖活动的防范侦察工作。

(3)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依法制止、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处置重特大治安案件和突发性事件；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负责出入境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安警卫工作；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4)依法组织、领导、监督计算机信息系统及互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工作。

(5)负责全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机动车、驾驶人管理工作。

(6)规划、组织全区公安法制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公安机关执法活动；依法承担的刑罚执行和对监管场所的管理工作。

(7)组织实施全区公安机关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工作，以及刑事科学技术建设。

(8)负责全区公安机关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警要求，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责全区公安队伍管理和建设工作；负责全区公安机关警务保障工作，组织实施内部审计工作。

(9)领导和指挥雄县、容城县、安新县公安机关。

(10)承办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81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804.2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5.9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10.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810.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810.15	总计	62	13810.1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810.15	13810.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04.21	13804.21					
20402	公安	13804.21	13804.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88.42	10788.4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293.18	1293.18					
2040220	执法办案	1,722.61	1722.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94	5.9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94	5.9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94	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810.15		13,810.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04.21		13,804.21			
20402	公安	13804.21		13,804.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88.42		10,788.4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293.18		1,293.18			
2040220	执法办案	1,722.61		1,722.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94		5.9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94		5.9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94		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1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804.21	13804.2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94	5.9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10.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810.15	13810.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810.15	总计	64	13810.15	1381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810.15		13810.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04.21		13804.21
20402	公安	13804.21		13804.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88.42		10788.4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293.18		1293.18
2040220	执法办案	1722.61		1722.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94		5.9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94		5.9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94		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故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故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故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北雄安新区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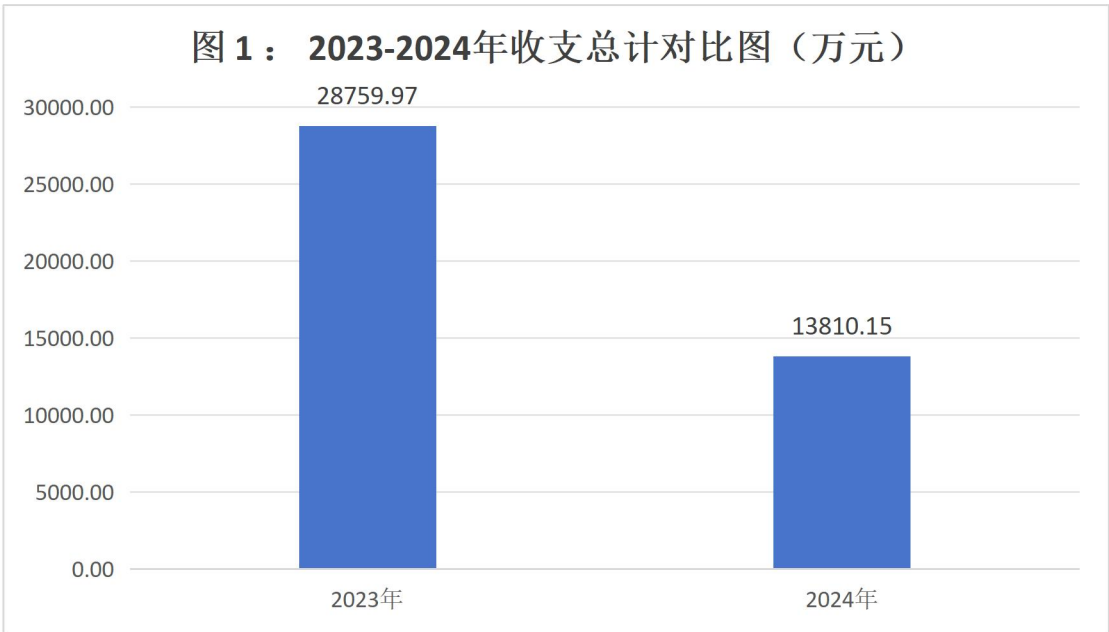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5.00		85.00		85.00		42.41		42.41		4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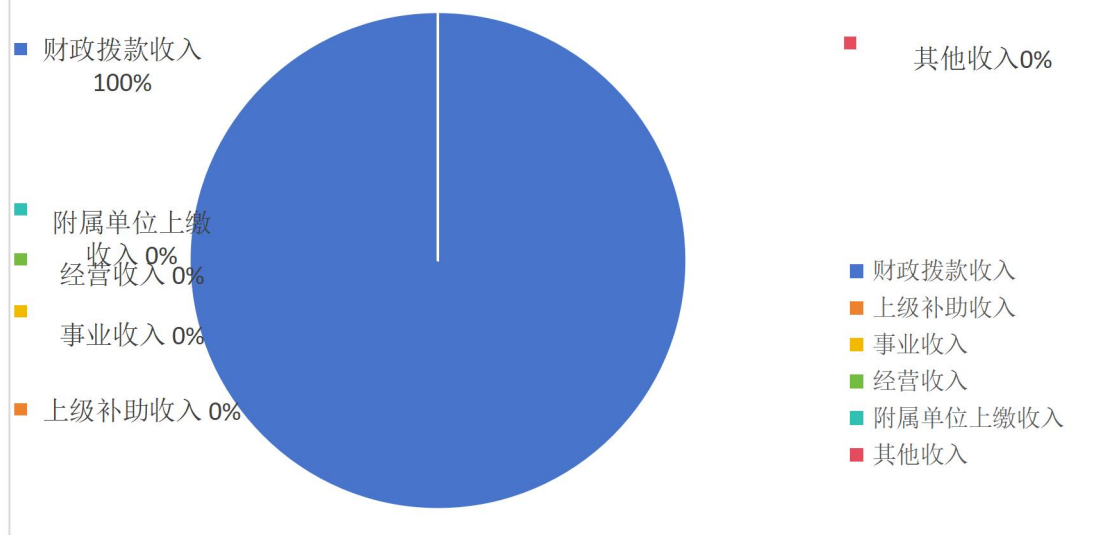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810.15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4949.82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开展基础设施建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810.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810.1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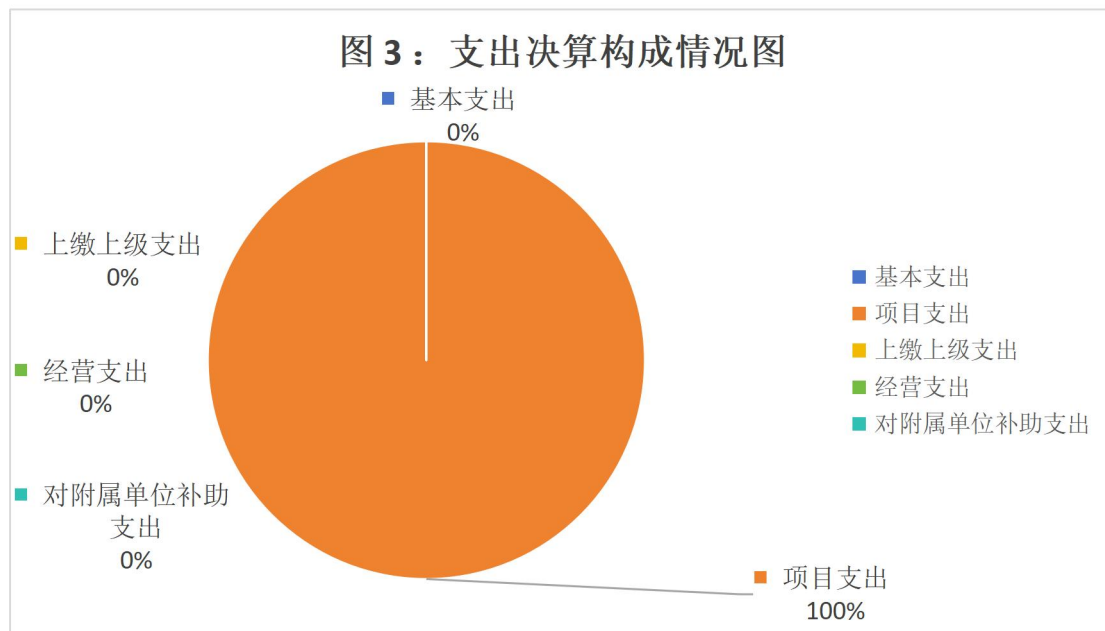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810.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13810.15 万元，占 1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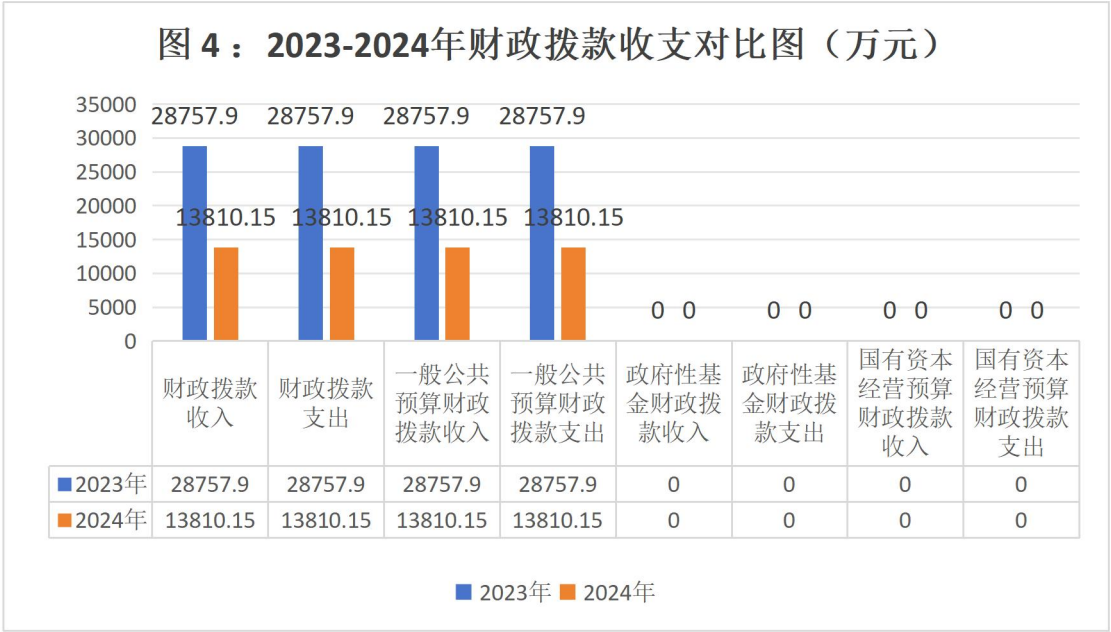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810.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4949.82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开展基础设施建设。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10.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949.82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本年支出 13810.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949.82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开展基础设施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10.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949.82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本年支出 13810.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949.82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开展基础设施建设。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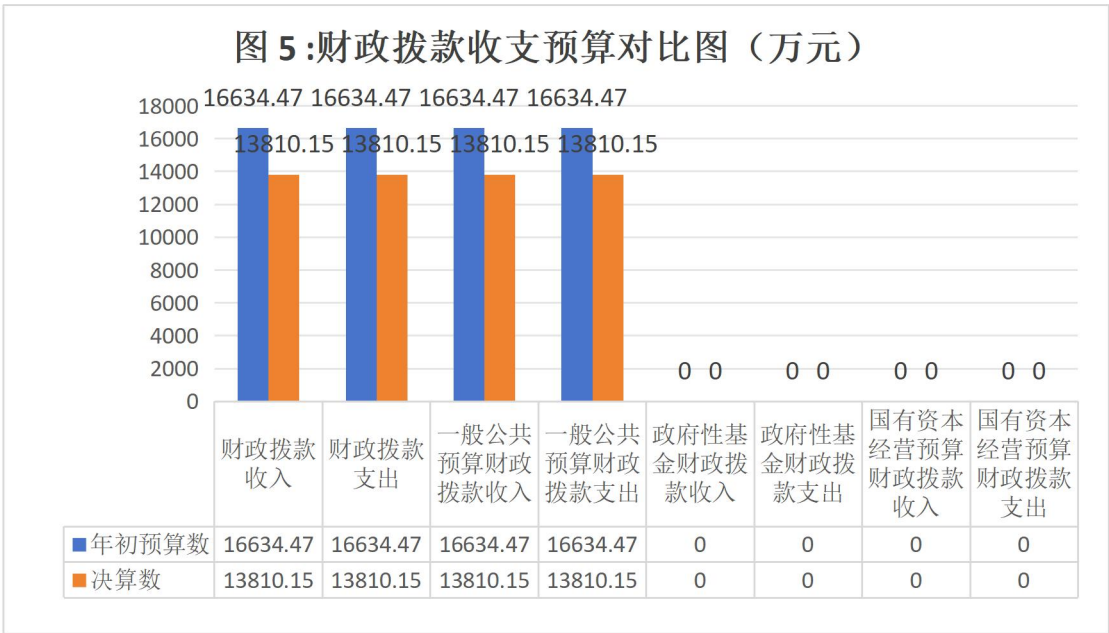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1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比年初预算减少 2824.3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思想，优化支出结构；本年支出 1381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比年初预算减少 2824.3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3%，比年初预算减少 2824.32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思想，优化支出结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3%，比年初预算减少 2824.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收入；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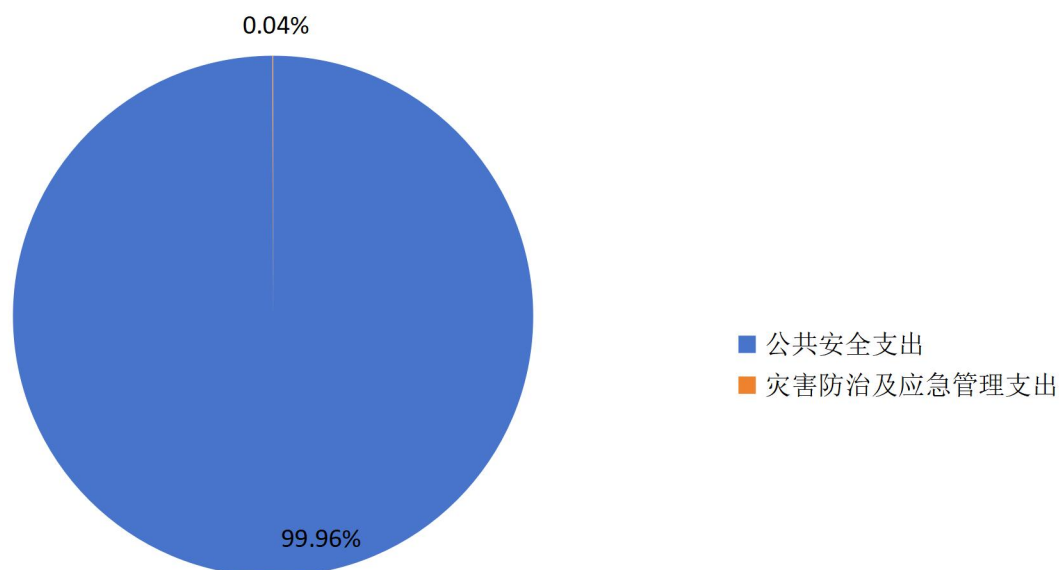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810.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共安全（类）支出 13804.21 万元，占 99.96%，主要用于项目经费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5.94 万元，占 0.04%，主要用于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9%，较预算减少 42.59 万元，降低 5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涉及车辆划拨，相关保障未按计划进行；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67.05 万元，降低 61.3%，主要原因是严格监控预算执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5 万元，支出决算 42.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9%,较预算减少 42.59 万元，降低 5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涉及车辆划拨，相关保障未按计划进行；较上年减少 67.05 万元，降低 61.3%,主要原因是严格监控预算执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情况；较上年减少 0.3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车购置支出情况。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2.41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7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42.41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2.59 万元，降低 5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涉及车辆划拨，相关保障未按计划进行；较上年减少 67.05 万元，降低 61.3%，主要原因是严格监控预算执行。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3 年度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由省级财政保障。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548.9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96.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352.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206.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206.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7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未采购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810.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5 个，涉及资金 13810.1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未开展部门项目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反诈宣传媒体拍摄服务项目及户籍管理提升项目等 6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反诈宣传媒体拍摄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反诈宣传媒体拍摄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4.7万元，完成预算的99.3%。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反诈宣传短剧拍摄。未发现问题。

户籍管理提升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户籍管理提升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2万元，执行数为40.17万元，完成预算的95.6%。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居民身份证自助受理设备采购，合理布设到新区政务服务中心等窗口单位。未发现问题。

出入境系统设备运维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出入境系统设备运维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出入境大厅系统设备正常运转，正常开展业务。未发现问题。

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8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4.8万元，完成预算的98.7%。通过项目实施，为全局提供法律咨询，加强全局法律风险防控。未发现问题。

大数据反诈案件打击支撑平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大数据反诈案件打击支撑平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7 万元，执行数为 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通过项目实施，支撑案件侦办，提升整体打击能力。未发现问题。

等保测评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等保测评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3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1%。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信息化系统安全等级建设，实现数据系统安全。未发现问题。

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息化运行维护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6 万元，执行数为 8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对新区公安局的各项业务提供网络系统运维支撑。未发现问题。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有效防范化解

安全生产领域重大风险，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未发现问题。

白洋淀公安分局警用巡逻船艇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白洋淀公安分局警用巡逻船艇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3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保障船艇正常运转，满足白洋淀水域日常巡逻工作需要等。未发现问题。

审计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审计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3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6.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4%。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对三县公安局和我局财务的专项审计。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 06 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情况，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